

珍本醫書集成

通治類

局書界

第五冊

公居醫經  
古今醫徵  
醫略十三篇

裘吉生主編

珍本醫書集

程松厓著

松

厓

醫

徑



世界書局印行

# 廣傳程松厓先生醫徑序

古昔聖神。御極海內。熙熙焉如登春臺。人臻壽域。此曷繇故。太和融液。淪肌理。浹腸腎。六氣不侵。而災眚不作。稟氣含生之屬。靡不百體堅強。而相愈佚。於耄耋期頤。中世虐政日逞。上薄天和。而民乃有夭札疵瘍。自非診脈候治。方藥霜露之恙。何所底止。故扁鵲曰。越人非能生死人。此自當生者。越人能生之耳。古來醫術。自岐黃盧扁而下。如河間東垣。丹溪仲景。節菴錢薛諸氏。無慮數十家。大都神術妙解。幾於見垣。不可軒輊。而我歙宗人松厓公。夙蘊弘猷。蜚英甲第。抱康濟斯民之念。扶顛持危之情。肫肫無已。鑄有醫經。探本推原。條分縷析。精入三昧。直與河間東垣諸君並驅爭先。久而板蠹散遺。未廣其傳。予幡閱諸書中。得其存帙。撫髀嘆曰。何事使仁者寸腔惻隱。救世熱腸。不爲弘敷哉。蓋徑者。徑約直捷之謂也。取途便而奏効速。用力微而成功博。矧其分門別類。有一病則次一脈。按一脈則著一方。病者千變萬態。而或湯或散或飲或丸。治法層見疊出。不必遠稽古籍。近搜旁門。惟按類推求。如持左券。夫天之生愛萬物。靡不欲其皆榮而無瘁。皆息而無消。然閭闈相乘。時序必至。所恃有體天之心。培物之命。爲醫藥者。救療之。調攝之。令上蒼生愛常存。而王者熙皞不墜云爾。是書也。藥無不投之劑。人無不醫之疾。卽素不諳醫者。時一展卷。治方犧然畢具。信乎初學之指南。涉海之斗杓。而窮原探本之捷徑乎。今天子方垂憫。

黎元而萬方喜更生之會。得醫經之書而廣傳之。是亦壽域春臺之一助也。予不事纂輯。不爲較訂。但循其舊式而更新之。以俟同志者採焉。龍飛天啓乙丑春月之吉。方叔居士程開社撰。

# 凡例

一治病之要。不過切脈辨證處治三者而已。三者之中。又以切脈爲先。苟一切脈有差。則臨證施治。未免有實實虛虛之患。但脈有七表八裏九道。形狀頗多。形同實異。未易盡之。今將各臟脈證。姑舉其要。括而爲圖。雖不能強邃奧妙。以盡古人之本指。初學據此而行。由是而馴。至乎古聖人之全書可也。

一脈名二十有四。非深於其道。及有所授受者。未易識也。先賢謂脈道雖多。而浮沉遲數四目。足以該之。然遲數之中。又有虛實冷熱之分。今以遲數屬浮沉。以虛實冷熱屬遲數。曰滑。曰實。曰緊。曰弦。曰洪。曰長。曰促。曰牢。曰動。實熱之候也。曰芤。曰微。曰緩。曰濇。曰伏。曰濡。曰弱。曰短。曰虛。曰結。曰代。曰細。虛冷之候也。今括爲圖說。各具其證。與處藥治病之方於下。

一以五臟及命門。分爲六圖。各以腑附之。俱分浮中沉三候。浮沉之中。又分遲數平。遲數之中。又分虛實冷熱。至於中與平。則隨其高下而準。準於肌肉之上。爲浮爲表。肌肉之下。爲沉爲裏。肌肉之間。爲半表半裏。是之謂中。各以類相從。徐者爲遲。疾者爲數。無力者爲虛。有力者爲實。遲爲陰。陰冷也。數爲陽。陽熱也。緩則生熱。數爲陽。陽熱也。濡則生寒。初學據此以求其病。亦庶幾矣。

一古人家固有爲一病而設者。亦有數處用者。如四君子湯。可以補氣。可以調氣。又可以降氣。凡涉於氣證者。皆可用之。四物湯。可以補血。可以調血。又可以止血。凡涉於血證者。皆可用之。前輩云。肝腎同歸於一治。愚謂心肺亦當同歸於一治。有如八味丸之類。既可以補腎。又可以補肝。金花丸之類。既可以治心。亦可以治肺。腎也。肝也。肺也。既可以通治。而脾也。獨不可以通治乎。脾居中州。貫乎四臟。故善治四臟者。未有不治乎脾。此承氣湯之類。又能治四臟之邪者。爲是故也。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無不如是。故此一書。皆摘人所常用之方。互可相通者。填註於各證之下。編成序次。使人易於披閱。或病證時有出入。又當以意消息。互相假借而用可也。

一如舊方分兩與今不同。謂一分者。卽今之一二錢半也。謂一字者。卽今之二分半也。謂一升者。卽今之一茶盞也。又皆總開若干。倉卒用藥。未免有布算之勞。今於各方之下。悉準今之權量。作一劑折算。

一人有大小老少。病有新久淺深。故醫者因之而酌爲衡量。是以舊方湯液劑量。有用二三錢者。有用四五錢者。有用七八錢者。至一兩者。用藥概用大劑。病者請藥。輒喜大劑。殊失古人之意。按局方中。刲藥至多而劑量至少。如嘉禾散。隔氣散。以二錢爲劑。五香散。秘傳降氣湯。以三錢爲劑。他方中多不過四錢五錢而止。又按東垣脾胃論。於除風濕兼活陽。每服稱三錢。升陽散火湯。每服稱半兩。古人製方。或增損。或應病率

以輕劑爲則。治之不愈。然後用重劑焉。於偏寒偏熱。峻下之方。既以中劑爲率。又在用藥者臨時制宜。以加減云。

一按仲景活人書。爲醫方之祖。其用薑皆有分兩。及有不用薑者。今世藥劑。每服皆用薑三片。無服無者。故於用薑條下。必開其數。不開者不須用。於本方外加藥有合用薑者。又在臨時去取。

一炮製藥料。自古各有法製。今不別立篇目。就於各方當製之藥下細注。臨用之際。必須依法製度。不可厭煩而輕率。忽略以誤人也。

一云用水一盞。卽今之茶盞也。約計半斤許。凡用水。倣此爲準。

一布列五臟命門六圖。并系方之外。又立各證。散購諸家秘藏妙方。皆愚嘗試應効。備錄于後。欲使學者。執衡之有權耳。諺云。傳方優於施藥。同志君子。知忱之非沽名也歟。

一集是書外。又集脈法。指明一帙。醫論集粹一帙。有志未梓。姑俟優暇云。

# 松崖醫經卷上

新安古歙松崖程玠著 杭州董志仁校刊

## 雜病準傷寒治法

人病不止於傷寒。而特立傷寒一法。凡有病而治之。皆當準此。以爲之繩度也。

## 傷寒傷風辨證

傷寒無汗。惡寒。面色慘。脈浮、緊。鼻壅閉而乾。傷風自汗。惡風。面色光澤。其脈浮而緩。鼻流清涕。凡遇新得之病。須要如此別之。

## 傷寒證

足太陽經。頭項痛。腰脊強。以少陽。陽明。太陽三經通論。則此經爲表。以本經專論。又當分表之表。表之裏之異焉。此經受邪最先。外來之邪。莫甚於寒。寒不傷衛。而傷榮。衛不受傷。則強。寒主收斂閉藏。所以無汗。無汗衛強。表之實也。太陽之經。有標。有本。標病。則身熱。本病。則惡寒。其候必頭項痛。腰脊強。脈浮疾。大略與內傷同。內傷則右關以上。脈大於左。口腹爲之不利。傷寒則左關以上。脈大於右。鼻息爲之不利。一二日宜麻黃湯主之。此特舉其常數而已。然有一日之內。就傳經者。亦有二三日。只在一經者。不可越經而治。

## 傷風證

風陽邪也。風喜傷衛。衛既受傷。則腠理爲之不密。所以自汗而惡風。與寒邪傷人不同。寒爲肅殺之氣。其色必慘。風爲鼓舞之氣。其色必和。各從其類也。衛者外衛也。對榮而言。爲表之表。對無汗而言。爲表之虛。脈來浮緩。然其所可對者。經絡標本而已。是以頭項腰脊俱疼。身表亦爲之熱。一二日間。宜用桂枝湯主之。其傳經與傷寒無異。當以脈證辨之。但桂枝湯頗燥。非通於脈者。不可用也。遇此經症。莫若用易老神丸湯。尤爲穩當。

### 傷寒見風傷風見寒

太陽症。頭痛。腰脊強。發熱。惡寒。無汗。本傷寒也。又感風邪。其脈浮緩。是傷寒見風也。太陽症。頭項腰脊俱疼。發熱。惡風。自汗。本傷風也。又感寒邪。其脈浮緊。是傷風見寒也。舊用各半湯。今用九味羌活湯。傷寒。傷風。始得之症不同。至傳經皆同。故此後混爲一治。

### 傷寒傷風傳至肌肉

太陽經。傷寒。傷風。失於解表。則傳肌肉之間。肌肉之間者。衛榮之下是也。衛榮屬太陽之標。肌肉屬陽明之標。邪傳至此。當三二日發。其經夾鼻。絡於目眥額中。從頭下至足。行身之前。以太陽一經而論。則衛爲表之表。榮爲表之裏。以太陽少陽陽明三經而論。則少陽爲半表半裏。陽明爲表之裏。太陽爲表之表也。去太陽未遠。其脈尚浮。已入陽明。其脈乃長。未至陽明之本。是以凡凡而熱。目疼鼻乾。不得臥也。惡寒症已罷。不可純用辛熱之劑以發之。若誤用麻黃桂枝。則有發黃等症。葛根湯主之。

傳筋

風寒之襲人。有傷經之邪。有傳經之邪。其傷經之邪。在衛則桂枝湯。在榮則麻黃湯。其傳經之邪。在肌肉。則葛根湯。在筋。則用大青龍湯。高下淺深各不同。蓋榮衛爲表之表。肌肉爲表之裏。至于筋。邪入深矣。待其未入腑。故亦屬表之裏焉。表症未已。故頭項腰脊強痛。身發熱。脈浮緊。裏症將作。故煩躁引飲。過飲則停水。所以大青龍湯內用石膏以解煩躁。用杏仁以去水逆。其有身熱嘔噦。脈來浮而滑者。則用小青龍湯主之。

傳少陽

身之後屬太陽。身之前屬陽明。身之側屬少陽。邪之襲人在太陽。則惡寒。在陽明。則惡熱。少陽居中。介乎二者之間。其經循脣絡於耳。始於目鏡。皆終於竅陰。交膻中。邪傳至此。一寒一熱。胸脇痛。耳聾。嘔逆。脈弦。太陽在標。可汗而解。麻黃湯是也。在本可滲而解。五苓散是也。陽明在標。可以解肌。葛根湯是也。在本可下而解。三承氣湯是也。獨少陽居中。不表不裏。開竅於膽。有入無出。故禁發汗。禁下。禁利小便。唯宜和之。以小柴胡湯。然此方冷熱均平。從乎中而治也。苟裏證居多。表證居少。又非此方所能也。當治之以大柴胡湯。

傳陽明經

邪之傷經。有高下之不同。邪之傳經。有淺深之不一。高則桂枝湯。下則麻黃湯。淺則葛根湯。青龍湯。半深半淺。則小柴胡湯。深則大柴胡湯。三承氣

湯。自柴胡湯以前。皆表之劑也。自小柴胡湯以後。皆下之劑也。未入腑發之。固有微甚矣。已入腑下之。豈無輕重乎。故大柴胡湯治二分裏一分表。小承氣湯治痞實兩證。調胃承氣治痞燥實三證。大承氣治痞滿燥實四證。各各不同也。苟不審而行之。不失之過。則失之不及矣。夫豈可乎。

### 傳三陰經

陽經有太陽、少陽、陽明。陰經有太陰、少陰、厥陰。治陽經順而易。治陰經逆而難。所以易者。以其治可得而一也。所以難者。以其治不可得而一也。何也。陽經之邪。始寒而終熱。有一定之法。人所易知。陰經之邪。或寒而或熱。無一定之法。人所難知。苟無所辨。欲下之。則有可溫之說以拒之于中。欲溫之。則有可下之說以撓之于內。二者交戰於胸中。殊無定見。豈不誤人性命乎。殊不知陰經之邪。有一。有自陽經而傳來者。有不自陽經而直中者。自陽經而傳來。則爲熱邪。不自陽經來而直中。則爲寒邪。熱邪爲病。在太陰。則腹滿而嗌乾。在少陰。則口燥舌乾而渴。在厥陰。則煩滿而囊縮。脈皆沉疾而有力。是其經雖陰而證則陽矣。其少陰厥陰。雖有厥逆之症。而內則實惡熱而欲得涼也。寒邪爲病。在太陰。則腹滿而吐利。不渴。在少陰。則吐利欲寐。足脛寒而小便色白。惡寒踰臥。或臍腹間痛。在厥陰。則手足厥冷。小腹痛。吐利而寒。脈皆沉細而無力。是其經既陰而症又陰也。其少陰厥陰。雖有燥有煩乾渴之症。終是惡寒而大小便利也。二者之邪。其始之所得。既不同。其終之所至。亦不同。以此別之。若睹黑白。何難之有哉。大

凡臨症在兩似之間。必須審其得病之始。自陽經傳來。或六七日。或十數日。得已上陽邪之候。必須下之。以承氣輩。不自陽經傳來。而直中之。初病之間。遂得已上陰邪之候。必須溫之。以四逆之輩。庶免實實虛虛之禍。而人無夭札之患矣。

結胸 以下皆壞症也

病屬於陽。脈必浮數動滑。當以汗解。醫反攻裏。裏虛則邪氣因之而入。動於膈中而爲結胸。心下硬滿痛。脈沉疾有力。或如柔痓狀。或心中懊憹。或喘。或舌上燥。而或汗出際頸而還。或水結心下。其兼見之證雖不同。而爲結胸之證則一。按之而痛。或痛甚。手不可近。太陽標發熱。與本經頭痛所傳者。大陷胸湯。太陽標與陽明經潮熱所傳者。大陷胸丸。太陽標與少陽經脇痛所傳者。小陷胸湯。臨症務要審詳。

痞

痞病屬於陰。脈必沉濶弱微弦。誤下之爲痞氣。按之不痛。謂之虛邪。其狀心下妨滿。唯所兼之證不同。故所用之方亦不得而同也。兼熱則用黃連大黃瀉心湯。兼冷熱不調。則用黃連大黃附子瀉心湯。兼陰盛陽虛。則用半夏瀉心湯。甘草瀉心湯。生薑瀉心湯。蓋結胸之脈沉實。其病謂之實邪。故下之也急。痞氣之脈。關脈必浮。其病謂之虛邪。故下之也緩。彼用大黃則煎之。乃取其氣味厚。此用大黃則漬之。取其氣味之薄。雖然亦必脈疾而證熱。然后用此法否。亦不得以易而試之。其餘悉皆陰多陽少者。蓋爲

病發於陰。是以然也。名爲瀉心。非瀉心火之熱。瀉心下之痞也。讀者毋以醉爲主焉。

畜血

陽明證。禁利小便。誤之則畜血下焦。禁發汗。誤之則畜血上焦。未至太陽本。五苓散不中與也。而與之。則亦成畜血焉。外此又有不當汗而汗之。爲衄血。爲唾血。當汗而不汗之。爲嘔血。爲吐血。種種各異。畜血上焦。必顯血證。不待辨而可明也。畜血中下二焦。本證多有不顯。不容以不辨焉。大凡得此症候。小便自利一也。大便褐色二也。狂言見鬼三也。小腹滿痛四也。其人如狂喜忘者五也。不思水。或漱水不欲嚥六也。輕則桃仁承氣湯。重則抵當湯。在上則犀角地黃湯。涼膈散加地黃。中則桃仁承氣湯。下則生地丸。或抵當湯丸。務以一方對一病。毋容差失。

發黃

脾屬土。其色黃。其性濕。以是知黃爲脾病也。濕氣在裏。復瘀熱於外。脾胃蒸濕不散而生。謂之濕黃。當汗不汗。當利小便而不利小便之過也。病屬陽症。而誤用溫藥而生。謂之乾黃。濕黃則一身盡痛。色如黃金樣。小便不利。四肢沉重。渴不欲飲。乾黃則一身不痛。色如橘樣。小便自利。四肢不沉重。渴而引飲。陽明則茵陳蒿湯。兼太陽。麻黃連翹赤小豆湯。兼少陽。柏皮湯。若夫陰證發黃。亦當有辨。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可也。

發斑

陰症附條下

斑之爲病。其候至重。有下之太早。熱氣乘虛入胃而發。有下之太遲。熱畜  
胃中而發。有病屬陽。用熱過多而發。有冬月太暖。人受不正之氣。至長夏  
而發。凡得此症。切不可發汗。若誤汗。重令開洩。更增斑爛必矣。在肌葛根  
橘皮湯。在面。陽毒升麻湯。在身。陽毒玄參升麻湯。若黑斑。非藥所能也。辨  
此證。當於胸腹求之。若手足之間。或有蚊子所噉。則難憑據。果是斑證。病  
人兩手脈來浮洪緊數。必有所苦。其斑先紅後赤。果是蚊子所噉。病人兩  
手脈來恬靜和緩。必無所苦。其斑先紅後黃。以此求之。不能遯其情矣。

瘡病 陰瘡附條下

瘡病。屬太陽經。先會中風。又感寒濕一氣而然。大發濕家汗。亦致此焉。發  
熱惡寒與傷寒似。但項背反強硬。口噤如癇狀。此爲異耳。身熱足寒。項頸  
強急。惡寒面赤。目赤。頭搖。口噤。背反強者。屬太陽。頭低。視下。手足牽引。肘  
膝相攪。屬陽明。一目或左右視不正。併一手一足搐搦者。屬少陽。無汗剛  
瘡也。大黃加獨活防風湯。有汗柔瘡也。桂枝加川芎防風湯。太陽兼陽明。  
防風當歸散。所謂汗之。止之。和之。各隨其強。此之謂也。

傷寒治法

太陽標病。身熱。惡寒。頭痛腰背強。無汗。脈來浮緊。麻黃湯主之。

太陽經病。與陽明標病。鼻乾。惡熱不惡寒。脈浮而長。葛根湯主之。

太陽經病。身熱。頭痛。項脊強。惡寒。煩躁飲水。脈浮緊。大青龍湯主之。

太陽經病。身熱。頭痛。項背腰脊強。惡風。心下有水氣而嘔噦。脈來浮緊。小

青龍湯主之。

以上四條皆表證發汗藥也

傷寒五六日。胸脇滿痛。喜嘔。往來寒熱。脈弦而數。少陽經病也。小柴胡湯主之。

傷寒至十餘日不解。胸脇滿痛而嘔。少陽經病也。日晡潮熱。大便結而燥。脈數而頗沉。大柴胡湯主之。

目疼。鼻乾。發熱而不惡寒。大渴而大便未結。脈浮而長。白虎湯主之。

若脈來長而帶浮。背微惡寒。無他表證而渴者。陽明經病也。白虎湯加人參主之。

傷寒頭痛。項背腰脊強。惡寒。渴而飲水。小便不利。脈來浮緊。太陽本病也。

五苓散主之。

以上五條和解藥也

身熱。鼻乾。身重。氣短。腹滿。潮熱。不惡寒。讞言。讞語。心下痞。胸滿。大便難。口渴。心煩。自汗。小便赤澀。脈沉而疾。滑實長大。大承氣湯主之。

身熱。鼻乾。內熱。胃中燥。大便不通。小便赤澀。讞語。心下痞而實。腹中無轉矢氣。脈沉疾而有力。小承氣湯主之。

滑實大調胃承氣湯主之。

以上三條入裏下藥也

前此傳陽經之邪。用藥法也。失治則傳入陰經。又具三陰經治例于後。  
腹滿實痛。嗌乾。手足溫。脈沉細實有力。桂枝加大黃湯主之。  
口燥舌乾而渴。足脛冷。脈沉疾而有力。大承氣湯主之。  
煩滿而囊縮。脈沉疾而有力。大承氣湯主之。

以上三條。三陰經下藥也。

心下結硬而痛。兼項背強。如柔痓狀。自汗直視。脈沉實而疾。大陷胸湯主之。

心下結硬而痛。兼懊憹不寧者。

心下結硬而痛。直至小腹。兼舌燥而渴。潮熱而煩者。

心下結硬而痛。兼頭汗自出。頭以下無之。小便不利。或發黃者。

心下結硬而痛。兼連胸脇滿痛。但微汗出而無大熱者。

心下結硬而痛兼喘者。

以上六證。俱大陷胸湯主之。若非脈沉實而疾。與大便閉結。則不可行也。

心下結硬。按之而痛。兼有熱者。小陷胸湯主之。

心下結痛。無熱證。而脈弱者。此寒實結胸也。枳實理中丸主之。若脈沉實者。三物白散主之。

以上八條。治結胸之藥也。

心下滿而不痛。半夏瀉心湯主之。

心下痞。按之濡。關上脈浮而疾。兼熱者。大黃黃連瀉心湯主之。

心下痞。兼惡寒汗出者。附子瀉心湯主之。

心下痞硬。胃中不和。兼乾嘔噫食臭。脇下有水氣。腹中雷鳴下利者。生薑瀉心湯主之。

心下痞硬。兼乾嘔心煩不得安者。甘草瀉心湯主之。

以上五條治痞之藥也。

小便利而赤。大便下如豚肝黑色。卽褐色也。其人如狂狀。桃仁承氣湯主之。

小便赤而利。其人欲狂。大腹滿痛。抵當湯主之。

身黃少腹硬。小便自利。其人如狂狀。

身熱而煩喜忘。大便黑色。

有熱小腹滿。小便大便自利。四證俱抵當湯主之。

血結胸中心下。手不可近。爲中部畜血。及無寒熱胸滿。飲水不欲嚥。喜忘昏迷如狂二證。俱桃仁承氣湯主之。以上畜血下藥也。必脈沉疾方可投之。

胸中痛。手不可近。實者犀角地黃湯主之。若虛不能飲食。黃芩芍藥湯加生薑黃芪主之。以上必脈虛洪細數方可投之。

以上七條治畜血之藥也。

小便不利。四肢沉重。似渴不欲飲。大茵陳湯主之。